

陸、桃園性平計畫報你知！

一、跨局處合作推動性別平等計畫

跨局處計畫是指全面性、整合性的性別平等計畫，計畫所涉及到的議題為多面向，非單一面向，需整合多個局處一起推動，以達橫向連結各局處，共同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措施。

以二年為一個單位，由性平會六大分工小組研議性別平等議題，並擬定跨局處合作計畫再由小組的成員共同合作並執行之，以促成各局處之間的橫向連結，持續推動多面向性別平等議題的落實與精進。

► 跨局處合作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案範本：

公務雲 > 雲端硬碟 > 性別平等辦公室 > 性別平等業務說明手冊

二、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

為積極落實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的運用，自 106 年起，由本府 32 局處研議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，並且於各局處的專責小組會議提案討論通過後執行。

期待將性別平等觀點融入局處業務，更確切落實性別主流化觀點之外，也深化各局處業務與性別平等之關連。

三、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及鄰里社區共同推動性別平等計畫

深化本市市民性別平等概念，進而提升本市性別平等友善度，自 106 年起，本府 23 局處依其業務性質，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及鄰里社區等，共同推動性別平等計畫、措施，讓性別平等概念能夠落實於市民的生活當中，並且提升局處推展性別平等之深度、廣度及厚度。

► 具體行動措施或與民間組織、企業、鄰里社區之合作計畫案計畫範本：

公務雲 > 雲端硬碟 > 性別平等辦公室 > 性別平等業務說明手冊